**山东大学齐鲁医院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YHA2024-0797）**

各供应商：

现对本项目做如下变更：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华润置地广场A5-6号楼27层2703室**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05月20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华润置地广场A5-6号楼27层2703室**

1. **付款方式变更为：**

**★付款方式：供货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开具合格发票并提供银行保函两份（合同金额90%银行保函有效期应为一年，合同金额10%银行保函有效期应为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0%；供货方安装、调试并经双方联合验收合格后，退还合同金额90%银行保函，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满壹年，无问题退还合同金额10%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由采购方保管。**

**4、评审细则变更为：**

**A包：**

|  |  |  |  |
| --- | --- | --- | --- |
| 内容 | 分值 | 评分因素分项 | 评分标准 |
| 价格部分 | 30分 | 报价  （30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
| 耗材 | 5分 | 报价  （5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耗材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5%×100。  说明：  1、耗材最后总报价：以一年使用耗材280套，总使用寿命5年计算耗材总报价。  耗材总报价=全套耗材单价\*280\*5  2、所报产品无耗材的，耗材报价得满分，不再参与基准值计算。 |
| 技术部分 | 50分 | 对磋商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响应程度的评价  （50分） | 全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得满分；每有一条（本表述“一条”并非指每一条款序号，应为每一条参数）参数负偏离扣1.136分；扣完为止。  **注：供应商须提供所报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或检测报告全本清晰影印件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佐证材料，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为负偏离。** |
| 商务部分 | 15分 | 对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的评价  （12分） | 根据采购要求和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其中：  1、技术培训服务方案整体满足的得2分；技术培训服务方案部分满足的得1分；技术培训服务方案完全不满足的得0分。  2、售后服务方案整体满足的得2分；售后服务方案部分满足的得1分；售后服务方案完全不满足的得0分。  3、供应商提供7x24小时响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12小时内到达并解决故障，得3分；供应商提供7x24小时响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达并解决故障，得2分；供应商提供7x24小时响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24小时(不含)后到达并解决故障的得1分；未提供说明故障响应时间的不得分。  4、供应商承诺为采购人专门建立备品、备件库，设备出现故障，需要返厂维修时，能及时提供备品备件得2分，否则不得分。  5、在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情况下，承诺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得3分。 |
| 业绩  （3分） | 每提供一份投标供应商的自2021年5月1日至今所报核心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业绩得1分，最多得3分。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采购合同（含首页、投标产品明细页、签字或盖章页复印件及中标公示网址截图（含网址），同时在磋商时携带合同原件核验，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业绩均不予认可；（2）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B包：**

|  |  |  |  |
| --- | --- | --- | --- |
| 内容 | 分值 | 评分因素分项 | 评分标准 |
| 价格部分 | 30分 | 报价  （30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
| 耗材 | 5分 | 报价  （5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耗材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5%×100。  说明：  1、耗材最后总报价：以一天使用耗材一套，总使用寿命5年计算耗材总报价。  耗材总报价=全套耗材单价\*365\*5（暂按一年365天计算）  2、所报产品无耗材的，耗材报价得满分，不再参与基准值计算。 |
| 技术部分 | 50分 | 对磋商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响应程度的评价  （50分） | 全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得满分；每有一条（本表述“一条”并非指每一条款序号，应为每一条参数）参数负偏离扣2.38分；扣完为止。  **注：供应商须提供所报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或检测报告全本清晰影印件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佐证材料，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为负偏离。** |
| 商务部分 | 15分 | 对供应商售后服务能力的评价  （12分） | 根据采购要求和技术响应情况，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其中：  1、技术培训服务方案整体满足的得2分；技术培训服务方案部分满足的得1分；技术培训服务方案完全不满足的得0分。  2、售后服务方案整体满足的得2分；售后服务方案部分满足的得1分；售后服务方案完全不满足的得0分。  3、供应商提供7x24小时响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12小时内到达并解决故障，得3分；供应商提供7x24小时响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达并解决故障，得2分；供应商提供7x24小时响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24小时(不含)后到达并解决故障的得1分；未提供说明故障响应时间的不得分。  4、供应商承诺为采购人专门建立备品、备件库，设备出现故障，需要返厂维修时，能及时提供备品备件得2分，否则不得分。  5、在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情况下，承诺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得3分。 |
| 业绩  （3分） | 每提供一份投标供应商的自2021年5月1日至今所报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业绩得1分，最多得3分。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采购合同（含首页、投标产品明细页、签字或盖章页复印件及中标公示网址截图（含网址），同时在磋商时携带合同原件核验，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业绩均不予认可；（2）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